

石龙分局2025年法治政府建设 情况报告

2025年，我局在区委、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，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，紧扣法治政府建设核心目标，以生态环境保护领域法治化建设为抓手，统筹推进依法行政、执法规范化、普法宣传等重点工作，为区域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提供坚实法治保障。现将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如下：

（一）制度体系持续完善

严格落实“第一议题”制度，将习近平法治思想纳入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重点学习内容，全年组织专题学习10次，班子成员撰写心得体会30篇。制定机关学法计划，构建“党组领学+科室学习+个人自学”多层次学习体系，干部职工年度学法时长平均达40小时，法治思维贯穿工作全过程。

（二）执法效能显著提升

深化行政执法“三项制度”落实，全面推行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。一是开展工业企业双随机执法检查任务90家次，发现一般环境问题17个，全部完成整改；二是开展企业在线数据造假执法检查7家、涉危险废物执法检查18家、涉VOC5企业执法检查5家、洗煤行业专项检查4家，发现各类问题10个，全部按要求整改到位；三是开展化工企业专项整治工作。对全区化工及部分无组织排放企业进行了精准帮

扶，涉及12家企业，45个问题，目前已全部整改到位。

（三）政务服务优化升级

深化“放管服”改革，优化环评审批服务流程。开展工业企业行政许可提质增效工作，发现并解决40余家企业在排污许可证、环评审批执行中存在的环境问题50多项；围绕全区“三个一批”和重点项目采取“一对一”帮扶措施，协助招商单位提前介入、全程指导，积极与市生态环境局协调，重点解决嘉北科技项目审批急需的污染物增量替代；2025年共审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3个，协助市局审批报告书项目1个，完成项目登记备案19个，完成全区50家企业排污许可证质量审核及换发工作，为全区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环保支撑。

（四）存在问题

1、基层执法能力待提升

部分基层执法人员对新修订环保法规掌握不够深入，新型污染形态应对能力不足。

2、部门协同机制需完善

在跨区域污染联防联控中，存在信息共享不及时、执法标准不统一等问题。

3、普法形式创新性不足，企业参与度需提升。

（五）下一步打算

1、完善生态环境监管体制机制，提升生态环境监测、执法、信息化水平。

2、重点任务：深化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改革，加强执法队伍建设，提高执法能力和水平；优化生态环境监测网络，加强大气、水、土壤等环境要素的监测能力建设，实现环境质量、污染源和生态状况的全面监测。

2025年12月26日